

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GENERAL ADMINISTRATION OF
CIVIL AVIATION OF CHINA

CAAC
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 颁发, 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 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 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4-A320-11R2

修正案号: 39-5281

一. 标题: 全部 LCD 显示的暂时丧失—暂时丧失全部 LCD 显示的使用限制措施

二. 适用范围:

本适航指令适用于安装有EIS2 LCD显示组件的下列所有型别和序列号的空中客车A318、A319、A320和A321飞机:

- 在制造过程中完成了空客30368或31495改装, 或
- 在使用过程中完成了空客 SB A320-31-1193或A320-31-A1198。

在制造过程中完成了空客35270改装(安装EIS1以替代EIS2)的飞机不受本适航指令要求的影响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、DGAC AD No.F-2004-104R2;
- 2、EASA AD No.2006-0108;
- 3、CAD2004-A320-11R1, 修正案号: 39-4576;
- 4、A318/A319/A320/A321 Flight Manual Temporary Revision 4.02.00/22
- 5、Airbus SB A320-31A1220 及后续批准的版本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04-A320-11R1, 39-4576

1. 某A320飞机运营人曾报告, 巡航飞行时全部EIS2 LCD显示组件持续3分

钟工作异常，并完全丧失LCD显示达30秒钟。作为一种预防措施，飞行员断开自动驾驶仪并使用了备用仪表。后来，所有显示组件恢复正常，飞机继续正常飞行。分析证实，这是由于3台显示管理计算机从一个LCD显示组件处接收了错误数据。为此，空客发布了运营人信息电报（OIT）和飞行运行电报（FOT）SE 999.0114/03/VHR R1，其中提供了在全部LCD显示组件发生INVALID DATA显示故障时，应采取的MMEL措施以及运行建议。CAD2003-MULT-40(39-4165)规定OIT和FOT SE 999.0114/03/VHR R1版所给出的MMEL措施为强制性要求。

后来，类似事故在空客的单通道机队中已多次发生。因此，有必要在上述MMEL措施的基础上，使机组全面掌握应对该情况的处理程序。该程序详见空客飞行手册临时更改插页（AFM TR）4.02.00/22。

CAD2004-A320-11替代CAD2003-MULT-40(修正案39-4165)，强制要求执行MMEL和AFM TR 4.02.00/22规定的措施；CAD2004-A320-11R1允许从安装有新的、4.2标准的EIS2飞机的AFM中取出TR 4.02.00/22；本适航指令取消CAD2004-A320-11R1的要求，为更改适航指令的适用性，故颁发本适航指令。

对于已经符合CAD2004-A320-11R1要求的飞机，无需按照本适航指令的要求采取新的措施。

2. 除非已经完成，应采取如下措施：

2.1 自CAD2003-MULT-40（修正案39-4165）生效之日起，将OIT和FOT SE 999.0114/03/VHR R1版中的MMEL措施（“*MMEL REPERCUSSIONS*”）插入飞机操作手册（AOM）并由机组严格执行。

2.2 对在2004年7月30日（CAD2004-A320-11生效之日）后，未执行空客34571改装或SB A320-31A1220（EIS2标准4.2）的飞机，将AFM TR 4.02.00/22（“*LOSS OF ALL DISPLAY UNITS*”）插入飞机飞行手册（AFM）和飞机操作手册（AOM）并由机组严格执行。

2.3 等效符合性方法。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用等效的符合性方法和调整完成时间，但必须得到适航部门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：2006年6月16日

六. 颁发日期：2006年6月16日

七. 联系人：李锐

民航西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
028-85704174